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SE: 603993 HKEX: 03993)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 目录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	3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6
关于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或授权人士处理与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9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有关要求，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须知。

###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2、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4项议案。

3、参加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身份证、股东证明文件）及相关授权文件，于2025年10月15日12:30—13:30办理现场会议登记。

4、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会议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的表决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将上传的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汇总，统计出最终表决结果。

5、会议根据最终的统计结果，公告议案是否获得通过。

### **三、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

2、股东（或授权代表）出席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请出席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遵守股东大会秩序，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不向参会股东发放任何形式的礼品，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每一名股东发言一般不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5分钟。公司董事会或经营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的时间一般不超过15分钟，如问题涉及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等方面，公司无法回答的请予谅解。

3、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4、本次股东大会谢绝个人进行摄影、摄像和录音。参会人员应尊重公司及其他参会人员的名誉权、肖像权等相关权利，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传播会议视频、图片等信息。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5年10月15日下午13:30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33号浦东香格里拉大酒店浦江楼2楼北京厅

**会议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大会主席：**董事长刘建锋先生

- 一、宣读会议须知；
- 二、宣读会议议程；
- 三、宣布会议开始；
- 四、介绍会议出席情况；
- 五、宣读各项议案；
- 六、股东集中发言及提问；
-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统计表决结果、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宣布会议结束。

## 关于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吸引和留住专业人才，加深与对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关键人员及高潜质专业人员之间的联系，公司从长期发展角度出发，拟实施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根据港股规则要求，现就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事宜逐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01 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实际情况拟定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以下简称“该计划”）。

### 1.02 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授权限额；

在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获批的前提下，根据H股受限制计划规则所规定的限额更新及股东另行批准，假设于临时股东大会日期已发行H股总数维持不变，则：(i)就所有股份计划项下将授出的所有购股权及奖励而言，可予发行的H股总数不得超过393,345,000股H股，约占临时股东大会日期已发行H股（不包括库存股份（如有））总数的10.0%（“计划授权限额”）；

### 1.03 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服务提供商分项限额。

在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及其授权限额获批的前提下，在该计划授权限额内，就所有股份计划项下将授予服务提供商参与者的所有购股权及奖励而言，可予发行的H股总数不得超过39,333,000

股H股，约占临时股东大会日期已发行H股(不包括库存股份(如有))总数的1.0% (“服务提供者分项限额”)。

以上议案为特别决议案，请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附件1：《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  
(请参见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公司《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二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或授权人士处理与H 股受限制股份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确保《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成功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或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管理及运作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并根据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向合资格参与者授予激励股份；

(2) 不时修改及/或修订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惟(i)有关修改及/或修订须根据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有关此类修改及/或修订的条文进行，(ii)任何重大更改及/或修订须经股东于股东大会批准；及(iii)有关修改及/或修订须符合上市规则第17章；

(3) 根据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授出激励股份，并根据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之条款及条件以及上市规则，不时配发及发行根据授出之激励股份所须配发及发行之股份数目；

(4) 于适当时间或期间向联交所申请批准就根据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之条款及条件授予之激励股份可能配发及发行之任何股份上市及买卖；

(5) 同意就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所需或所施加而被视为适当及权宜之条件、修订及/或变动；

(6) 于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配发及发行新股完成后，根据本公司配发及发行新股之方式、类型及数量，以及配发及发行完成时本公司之股权结构，增加本公司之注册资本，并对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作出适当及必要之修订。

上述对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的授权在H股受限制股份计划期间内有效。

以上议案为特别决议案，请股东大会审议。